

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实践协同创新中心

工作简报

总第 5 期(2014 年第 5 期)

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实践协同创新中心秘书处编印 2014 年 5 月 6

日

编者按：现将在 4 月 24 日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实践协同创新中心成立大会上，中心主任沈壮海教授的讲话全文刊发如下，供大家参考。

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实践协同创新中心成立仪式上的讲话

武汉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长、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实践
协同创新中心主任 沈壮海

尊敬的尹部长、各位领导、老师，各位同学：

受协同中心诸位同仁之托，我向大家简要汇报中心的建设思路。

中心是在尹部长的直接倡议和指导下，在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财政厅、省社会科学联合会的鼎力支持下成立的。韩进书记、李晓红校长高度重视，亲自参与了中心筹建的每一重要环节。据我的有限所闻，中心的成立，当是开全国省校共建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协同创新中心先河之举。我们一定抓住这一难得机遇，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强烈的担当精神，聚合力量，竭尽所能，把中心建设好，推动

我们的学术研究和学科建设再上一个新台阶，推动我们的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水平再有一个新提升。

我们的目标是，以省校共建为契机，集成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和校内外相关优势研究力量，努力把中心建设成为一流的理论研究高地、决策咨询智库、人才培养基地、调查研究体系、信息资源门户、学术交流平台，进一步夯实我们的学科基础，提升学科实力，发挥学科作用，为湖北和我们国家主流思想文化的建设贡献出应有的力量。

围绕这些目标，中心将从多方面着力，扎实推进建设工作。一是**聚焦重大问题，深化理论研究**，努力在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及其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研究、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研究等方面涵育精品力作，推出标志性成果。二是**建立调查体系，开展实证研究**，在全省设置 50 个调查研究基地，真切把握人们关心的思想理论问题，形成有针对性、说服力的研究成果，让学术研究接地气，让疑点热点有回应，引领社会思潮，做好政策建言。三是**汇集优势资源，创新人才培养**，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拔尖人才协同培养”计划，高质量开展专题人才培训工作。四是**广开交流渠道，活跃学术氛围**，创办辐射全省、面向全国的一年度“荆楚马克思主义论坛”、“李达讲堂”，延请英才开坛论道，广邀新秀深度研修。五是**面向社会大众，普及创新理论**，适时启动面向党政机关和基层的年度百场理论宣讲。六是**汇聚特色文献，建设数字资源**，创办“马克思主义在湖北”史迹史料中心等，构建富有地域特色的学术资源中心、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七是**建设创新团队，建强“理论鄂军”**，凝练研究方向，汇聚高端人才，创新体制机制，推出在全国有影响力的学术带头人和领军人物。八是**深化国际交流，参与国际对话**，“走出去”、“请进来”，不断拓展本学科领域的世界眼光，提升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话语体系的国际影响力。

在中心的建设过程中，我们将紧紧扣住中心名称中的三个关键词。第一个关键词是**马克思主义理论**。我们的中心要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研究主题，将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贯穿研究全过程，着力增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的学术贡献力、现实影响力，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第二个关键词是**中国实践**。我们要以丰富而生动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为理论探索的活水源头，以实践提出的新问题、真问题、大问题为主攻方向，在对实践脉搏

的准确把切中更好地理解、靠近学术的前沿、学科的主流，在扎根中国实践的过程中提升我们的学科和学术服务中国实践的能力与水平。**第三个关键词是协同创新**。我们要努力破除学科壁垒，消除教学科研的隔离，拆除学、研、用之间的阻碍，推动不同学科力量和学术创新要素的有效汇聚，以学者携手、学科协作、学校与社会协同的新机制，强化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学科建设的整体性协同性，增进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现实研究与前瞻研究、纵深探索与大众普及的有机衔接与相互促进。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国实践、协同创新这三个关键词，既是中心名称的题眼，也是中心建设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

各位领导、老师，各位同学，在此，我还想表达我的感谢和惶恐。学校任命我担任中心主任，我感谢学校和省委宣传部领导的信任，同时心存忐忑。作为一名青年学者，我深知，以自己的才疏学浅，还远远挑不起这副重担。但是，24年来珞珈山所给予我的无尽恩泽，各位领导和学界同行对我的无私关爱，又提醒我，在责任面前不能逃避。我把这一任命理解为学校和省里领导对我的考验和历练，理解为自己为学科建设和学科同仁服务的宝贵机会。我一定尽心尽职，责在人前，利在人后，涵养学问，修为品行，竭诚服务，也真切地期盼得到各位领导、老师和同学们一如既往的支持与帮助。

最后，再次感谢大家对中心建设的全力襄助，并祝愿我们的中心能够不负众望，扬帆远航！谢谢！

报：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湖北省教育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社会科学联合会、武汉大学有关领导

送：武汉大学有关职能部门、院系，协同创新中心研究员

共印 80 份